

证券代码：833971

证券简称：四新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1-5月，南京笨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笨鸟物流”）向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公司共向笨鸟物流合计支付运输服务费1,140,072.08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添先生为南京笨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之一，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曹添、曹治平和朱丽娜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其他3位董事ANTHONY先生、KENNETH先生和何俊泉先生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曹添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朝霞园

（二）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添先生为南京笨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之一，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5月，南京笨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公司共向笨鸟物流合计支付运输服务费1,140,072.08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正常所需。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是在关联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交易协议

江苏四新科技应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